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四季度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2025年四季度，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严格遵守监管机构《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及《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依法合规开展关联交易，本行2025年四季度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本行发生授信类关联交易金额8,776.90万元，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金额0万元，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283.44万元，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金额1049.15万元。

报告期末，本行单个关联方最大授信余额21,447.00万元，占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6.50%。最大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授信余额31,317.00万元，占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9.49%。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55,664.49万元，占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16.87%。

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以及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与资本净额的比例均符合监管规定。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0日